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6HY0123674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6〕850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高士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名称	广花三路360号建设工程（自编号1号楼） 项目代码：2101-440111-04-01-725229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广花三路360号
建设规模	工业配套生活服务设施（自编号1号楼）， 总建筑面积：19162.56平方米，地上4层： 5558.67平方米，地下1层：13603.89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1251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5〕13120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放23B176/（2025）复23B363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次核实暂不涉及土地出让金核算事宜。

本次核实涉及动、竣工违约金核算事宜，需向我局申请“土地出让合同变更协议审核”事项。

你单位就拆除用地红线范围内的临时板房，出具了《规划核实阶段承诺书》，请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2027年3月30日前）完成整改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附件：1.《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年4月15日

抄送：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江高镇人民政府。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年4月15日印发
